

太虛法師講演 如如記錄

唯識三十論紀聞

世界佛教居士林印行
上海閘北新民路國慶路口

唯識三十論紀聞

太虛法師講演 如如手錄

唯者遮格揀除之義。識者明了分別之義。離識非有。在識非無。立唯識名。卽識之唯。離識無餘。故言唯識。是持業釋。言三十者。爲簡二十。亦頌數名。合名唯識三十者。持業帶數釋也。又唯識爲所詮。論爲能詮。云唯識三十之論。依主釋。亦可謂帶數依主釋。又唯識三十卽論。持業釋也。

又明了分別之識有八。一眼識。二耳識。三鼻識。四舌識。五身識。六意識。七末那識。八阿賴耶識。眼識明了分別色塵。耳識明了分別聲塵。乃至意識明了分別

法塵。未那任運了別妄執內自我相。阿賴耶任運了別根身器界及種子。一切諸法。離識俱無。又有立六識。卽眼

舌身意六識。如俱舍論。及九識。於上八識外。立第九庵摩羅淨識。如梁朝真諦者。本論則唯有八識。祇是第八異

名。雖然此皆依俗諦言。非眞勝義。眞勝義者。法卽眞如。平等一味。超過數量。非一非異。心言絕故。識且無識。八安有八。

又唯識有四分義。所明了分別之色聲等曰相分。能明了分別色聲等者曰見分。同時證知能明了分別者緣所明了分別不謬。曰自證分。更同時證知能證知心。曰證自證分。四分義成。唯識安立。又相分見分爲用。自證分即其體也。

又唯識者。有自性唯識。

即心王有八

有相應唯識。

即心所有五十一

有唯識所變。

即色法十一

有唯識分位。

即不相應行法二十四

有唯識實性。

即無爲法六

又有境唯識。教唯識。理唯識。

行唯識。果唯識五義。

又唯識論有宗論釋論之別。宗論即本論。釋論即護法等十大論師相繼所造之論。

世親菩薩造

世親即天親。菩薩即菩提薩埵。菩提此云覺。薩埵此云有情。有情即衆生菩薩在自已已經覺悟之有情而又能覺悟其他之有情者。故即自覺覺他之義也。

三藏法師玄奘譯

三藏即經律論。能通經律論。故曰三藏法師。玄奘師之法諱。法師由梵土取歸經論甚多。此論即譯自梵來者。

護法等菩薩。約此三十頌。造成唯識論。

此為玄奘法師敘述之語。護法等者。等於親勝、火辨、德惠、安惠、難陀、淨月、勝友、陳那、智月、十大論師。相繼注釋。顯揚論旨。就中護法立義。尤為周足。故奘師宗之。

今略標所以。謂此三十頌中。初二十四行頌。明唯識相。次一行頌。明唯識性。後五行頌。明唯識行位。就二十四行頌中。初一行半。略辯唯識相。次二十二行半。廣辯唯識相。

此即科判也。列表如下。

略標識相	略論宗旨
彰能變體	由假說我法等
.....
.....
.....	此能變唯三等

第一唯識相

第一能變……………初阿賴耶識等

明能變體

第二能變……………次第二能變等

第三能變……………次第三能變等

廣明識相

正辨唯識

……………是諸識轉變等

釋諸外難

違理難……………由一切種識等

違教難……………由彼彼遍計等

科判 第二唯識性

……………此諸法勝義等

資糧位……………乃至未起識等

加行位……………現前立少物等

第三唯識位

通達位……………若時於所緣等

脩習位……………無得不思議等

究竟位……………此即無漏界等

又按照佛教各宗共通之境教理行果三種次第。以判攝此論之三十頌本。表舉如下。

唯識境
唯識相……………第二十四頌

唯識性……………第二十五頌

唯識行……………第二十六二十七頌

……………第二十八二十九頌

唯識果……………第三十頌

謂外問言。若唯有識。云何世間及諸聖教。說有我法。

問意在說有二字。謂說有則非無。世間說有之我。即情命等。說有之法。即實德業等。聖教說有之我。謂預流一來等。說有之法。謂蘊處界等。又我謂主宰。法謂軌持。主有自在力。宰有割斷力。又主是體。宰是用。約主宰義故。名我。軌範可生物解。任持不捨自相。約軌持義故名法。本論所說之我字。較金剛經所說之我相。範圍較廣。正包含彼經所謂我相。人相。壽者相。衆生相。所說之法。包含世

問法出世間法而言。

舉頌以答。頌曰。由假說我法。

由假說我法以下。答問之辭。曰。由。卽下所說之理由也。假說假字有二義。一。無體隨情假。世間本無自體。隨情執有。世間我法。正復如是。二。有體強說假。聖教。真如實性。衆生迷惑。佛說我法。隨位設施。

有種種相轉。

種種相。卽種種有情命者。預流一來之我相。及種種實德業蘊處界之法相。轉有轉變轉起二義。

彼依識所變。

彼。指種種我相法相。謂外問既有種種我法相轉。究竟依何法得成。則曰依識所轉變而假施設也。

此能變唯三。謂異熟。思量。及了別境識。

此能變之識。雖有八種。以類別之。則唯有異熟（第八識）思量（第七識）及了別境識（前六識）之三。種。及字。依六離合釋為相違釋。

又第八識非絕對無思量及了別境之功能。不過在比較上其思量功能不及第七識之勝。了別境功能不及前六識之勝。第七識亦非絕對無異熟性及了別境之功能。前六識亦非絕對無異熟性及思量之功能。不過第七識之異熟性與其了別境功能不及第八識與前六識之勝。前六識之異熟性與思量功能不及第八識與第七識之勝耳。此中異熟思量了別境皆依其性能之最勝者而立名也。異熟之名較阿賴耶為廣較阿陀耶為狹。

次二十二行半。廣辯唯識相者。由前頌文略標三能變。今廣明三變相。且初能變。其相云何。頌曰。初阿賴耶識。一、自相門

前已舉能變識之名。今次第明其義相。初能變阿賴耶識。亦譯無沒識。梵阿譯為無。如阿彌陀佛譯為無量壽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譯為無上正等正覺。又無沒約義不如藏義更深廣。 矣師譯為藏識。以其具能

藏所藏我愛執藏三義。能藏者謂藏有世出世間有漏無漏一切法之種子。有
 如大地藏有發生萬物之種子也。所藏者謂此識受轉識所熏成種。隨業受報
 也。我愛執藏者（指第七識）謂有情執之為內自我體。念念不忘也。阿賴耶三
 藏之義。以我愛執藏為尤重要。此明其自相也。能藏含有因相之義。所藏含有果相之義。

異熟。二、果相門

第八識又名異熟。異熟之義有三。一、異類而熟。類約性言。性即善惡無記三性。成熟義
 謂因從善惡。果惟無記。二、異時而熟。謂因與果不同時。如春種秋收。今生作業
 他生受報。三、變異而熟。謂雖有業因。亦待緣起。由種成現。形量便異。異熟之義
 以異類而熟。異時而熟。為尤重要。第八識為真異熟。由真異熟主體而發生前六識等之異熟。名異熟生。此明其
 果相也。

一切種。三、因相門

一切為概括之辭。一切種者。謂世出世間諸法之種種不同。其性質皆決定於

種種不同之種子。藏識中能發生一切法之功能。用。即謂之一切法之種子。此明其因相也。

以上阿賴耶、異熟、一切種、皆為第八識之異名。然尚有阿陀那、庵摩羅、各種名目。各名目意義亦各廣狹不同。

衆生位	三乘聖位	佛位
異熟		
阿賴耶	異熟	庵摩羅

阿陀那一切種則通衆生三乘聖及佛位。阿賴耶在衆生位有三乘聖位已捨矣。異熟衆生位三乘聖位俱有。佛位已捨矣。此時即名為庵摩羅識。

不可知 四、不可知門

不可知者。謂此識所緣之五淨色根。及諸種子甚微細。又所緣之外器世間。難可測量。而其能緣行相亦極幽妙。

執受處。

五、所緣門

此為所緣境。如言對象第八識有三種境界、即根身、器界、種子。而根身與種子為其

執受。根身即正報。器界即處。即依報。又執受各有一義。

執攝為自體種子器界

受領以爲境根身

了六、行相門

謂此識以明了分別為行相。

常與觸。作意、受、想、思相應。七、心所相應門

此言其相應心所法也。心所法。即心之屬性。觸、根境識三者相和合變異而生。作意、謂

警動心中之種子而起現行。受、謂領納順境違境俱非境之樂受、苦受、捨受。想、

謂心上所起之分齊相。即種種名言所依之而立。思、謂心上所起之行為力。即

種種事業所由之而成。相應、有非一非異義。非一者、各有體相、業用之不同。非

異者、謂所緣之事同與其性同。如八識爲無記。心所法亦爲無記。且起滅同時。行動一致。

此皆就凡夫位上而言。若佛位則八識平等。眼識即耳識。亦即意識。惟有二十一種心

所相應。即徧行五、別境五、善十一也。

唯捨受。八、受俱門

此言第八識唯有捨受。無苦樂故。

是無覆無記。九、三性門

無記、有有覆無覆二種。無記者、不能以善惡記定之也。覆即覆障。即無明覆障。第八識因無覆故

能藏一切有漏無漏種子。此亦就凡夫位言。佛位惟是善故。

觸等亦如是。十、心所例王門

此言第八識之相應心所亦爲無覆無記也。

恆轉如暴流。十一、因果法喻門

恆則非斷。轉則非常。恆故因果相續。轉故因果變異。望前名果。望後名因。相對

立言。喻如暴流。蓋謂第八識自無始以來。一類相續。常無間斷。亦念念生滅。前後變異。

阿羅漢位捨。十二、伏斷位次門

阿羅漢。此為無生。煩惱不生。名阿羅漢。捨指初阿賴耶。異熟最後捨故。阿賴耶。

含藏雜染種子。煩惱麤重。此謂究竟盡故。阿羅漢。三乘之聲聞乘。第四果。緣覺乘之辟支佛果。永斷俱生我執。大乘

菩薩八地以上。永伏俱生我執。皆名之。又如來位中。并捨異熟識名。但名一切種識。亦名菴摩羅識。亦名大圓鏡智。相應心品也。

已說初能變相。第二能變。其相云何。頌曰。次第二能變。是識名末那。一、釋名門

末那梵語。此云意。但與第六識名同義不同。六識名意（依意之識）依主立名。

（即依第七得名）如舍利弗。依母得名。然舍利弗與其母固非一人。七識名意（即意即識）持業立

名（即自體之功能上得名）所謂同名而異體也。意即恆審思量。此第七識。

恆審思量業用。勝餘七種識故。

依彼轉。二、所依門

彼指阿賴耶識。轉謂變現生起。謂第七識現行之阿賴耶識爲根本依。以阿賴耶識中所藏第七識之種子爲種子依。蓋七八二識無始以來同爲恆常無間。互相爲依。即第八識以第七識爲俱有依。而第七識以第八識爲俱有依。又七識依八識之四分全體而轉變生起。彼字即阿賴耶。四分全體。

緣彼 三、所緣門

緣謂緣慮。彼亦指阿賴耶。但專指阿賴耶之見分。第七識所依之根所緣之境。雖皆爲八識。但其緣爲內我之專一境。非第八識之相分。不專一故。亦非第八識之自證分及證自證分。唯第八識自證知故。

思量爲性相。四、體性門
五、行相門

思有令心造作之業用。量有決定判斷之智慧。性謂體性。相謂行相。第七識恆審思量。恆無閒斷。審無猶夷。所思量者。唯取第八識之見分爲內自我。體性如是。行相亦如是。又八識有思無慧。故恆而不審。六識有思有慧。但忽起忽滅。故

審而不恆。前五識有間斷無分別。故不恆不審。惟第七識恆審思量勝餘七識。

四煩惱常俱。謂我癡我見。并我慢我愛。及餘觸等俱。六、染俱門。七、餘相應門。

煩謂煩躁擾動。惱謂惱亂身心。癡即無明見。即妄執。慢即倨傲。愛即貪著。我包

括人我法我而言。人我即執我為實在。法我即執法為實在。此我字較上言（我法）之我字義更廣。無明者不明真心

實相。因之生妄見。即我見。見者執也。見解固定之意。由妄見即有倨傲高舉。由有倨傲高舉。即

生貪著。是故我執即煩惱之根本。亦可謂根本煩惱。即異生性。即衆生之本性。又愛

即貪著。貪著與嗔相反。末那具我愛。故不具嗔之心所。見即執著。執著與疑相

反。末那具我見。故不具疑之心所。此六根本煩惱中所以祇具四也。又第七識

與第六識俱有人法二我執。而根本則在七識。衆生有智愚賢不肖之不同。即

緣癡見慢愛輕重多寡之有異。且染污清淨。唯視七識之所轉也。其餘相應之

心所。則有觸等五徧行。因其徧與八識心王相應。有別境之慧。因七識能審。及不信懈怠放逸

昏沈掉舉失念不正知散亂八種大隨煩惱。因大隨徧諸染污心故。

有覆無記攝。八、三性門

第七識有四種煩惱常俱。故爲有覆。其自體染污。不能謂之爲善。亦不能謂之爲惡。故無記。且其現行染法所依之識。極微細故。無強計度。任運轉故。

隨所生所繫。九、界繫門

第七識隨阿賴耶識所生何界。卽於何界繫縛。以其念念執阿賴耶爲我故也。此卽根本無明無始以來迷惑眞性。隨生界地。依託藏識。不相捨離。

阿羅漢滅定。出世道無有。十、伏斷門

此第七識恆審思量。妄執有我。至無生之阿羅漢位。方得永斷。滅定位中伏現行。此識暫伏。出世道中初轉智。此識亦暫伏。

如是已說第二能變。第三能變。其相云何。頌曰。次第三能變。差別有六種。一、差別門

此言第三能變差別有六種也。六種卽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此各識皆依主立名。如眼識以依眼根而發識。耳識以依耳根而發識等。

了境爲性相。二、體性門
三、行相門

境。卽六塵境界。六塵卽色聲
香味觸法。

六識各有自分境界。亦各了別自分境界。如眼識
不能了

聲塵。耳識不
能了香塵等。

因六識同能了別之功能勝。故總名了別境識。亦有名六識爲色

識。聲識乃至法識等者。此爲依士釋。依根名識。緣根爲八識所變親相分。勝故
爲依主。依塵名識。緣塵爲六識自變相分。劣故爲依士。又其體性行相。皆爲能
了別塵境。

善不善俱非。四、三性門

俱指善與不善俱非。卽無記。六識通於善不善俱非三性。當其與善心所相應
而起卽爲善。與不善心所相應而起卽爲不善。與俱非卽爲無記。但第六識最
強而有力。無所不能。無所不爲。前五識隨從第六識之善與不善。或無記而造
業。故能使前五識有三性者。力在六識。

此心所徧行別境善煩惱。隨煩惱不定。五、心所相應門